

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24日以短信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闯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时限，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引进投资者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为增强全资子公司太仓斯迪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仓斯迪克”）资金实力并优化资本结构，补充其经营发展中的营运资金需求，提升其在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研发、市场拓展等方面的综合竞争力，公司拟引进工融金投二号（北

京)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“工融金投”)对太仓斯迪克增资实施市场化债转股。工融金投对太仓斯迪克以现金方式增资 250,000,000 元, 增资资金用于偿还太仓斯迪克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存量金融机构负债。本次交易不涉及财务资助的情形。

本次增资价格为 2 元/注册资本, 增资款为人民币 250,000,000 元, 其中 125,000,000 元计入太仓斯迪克注册资本, 剩余 125,000,000 元计入太仓斯迪克资本公积。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, 本次增资完成后, 太仓斯迪克注册资本将由 300,000,000 元增加到 425,000,000 元, 其中公司对太仓斯迪克持股比例约为 70.59%, 工融金投对太仓斯迪克持股比例约为 29.41%。公司仍为太仓斯迪克控股股东, 持有对太仓斯迪克的实际控制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关于引进投资者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88)。

表决结果: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4 日